



香港童軍總會

東九龍地域

電話：2957 6466 傳真：2302 1168

活動與訓練通告第55/2018號

2018年6月15日

### 領袖工作坊－第11屆不留痕導師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2018年9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此乃不留痕訓練系統中的第二個階段，學員完成訓練班後，應能認識不留痕的發展、說出不留痕的7個原則、運用有效的教導方法教授不留痕及協助推動不留痕教育。訓練班由不留痕高階導師（Leave No Trace Master Educator of the Leave No Trace Centre for Outdoor Ethics）盧沛霖先生擔任負責人，敬請有關領袖踴躍參加，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 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8年9月15日	六	1400至22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2018年9月22日 至9月23日	六 日	0900至 翌日1700	沙田童軍中心

(二) 費用：每位收費\$250（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場租、膳食及茶點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）。費用須於報名時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東九龍地域」為收款人。

(三) 截止日期：2018年8月15日（星期三）

(四) 參加資格：(1)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；及  
(2) 已完成領袖初級訓練班／初級訓練班；及  
(3) 持有支部成員遠足訓練班證書或領袖遠足訓練班證書。

(五) 參加辦法：(1) 郵寄或親身報名：報名表格（PT/02c）可於地域總部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<http://www.hkscout-ekr.org>。填妥後請連同費用及游泳測試證明書副本，於截止日期或以前寄或逕交回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923室，東九龍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收。  
(2) 網上報名：登入「訓練管理系統」（<https://tms.scout.org.hk/member/home>），於網上報名及付款。  
(3) 如申請人填報之資料不全，將直接影響被取錄之決定。

(六) 其他：(1)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、未附有關證書或證明文件影印本或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納申請。  
(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  
(3)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須要完成指定之事工，始獲頒發證書。  
(4) 參加訓練班時，學員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訓練班所指定的活動服裝。  
(5) 取錄與否，由班領導人決定，並會以書面通知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  
(6)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一星期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957 6465與訓練幹事陳嘉寶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馬敬修 代行）

